

别把我一个人丢下

甘桂芬 著

中州古籍出版社

别把我一个人丢下

甘桂芬 著

中州古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别把我一个人丢下/甘桂芬著. —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 2008. 8

ISBN 978-7-5348-2968-0

I. 别… II. 甘… III. 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 267.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18060 号

责任编辑:刘春龙

责任校对:苗 赢

出版社:中州古籍出版社

(地址: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邮政编码:450002)

发行单位:新华书店

承印单位:辉县市新兴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17.75

字 数:290 千字 **印数:**1—3000 册

版 次:2008 年 8 月第 1 版 **印次:**200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2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目 录

第一辑 世相·烟火

别把我一个人丢下	3
载体	14
城里的秋风	24
有什么是值得的	31
杯子里的阳光	36
偶然	46

第二辑 江湖·传说

流放	55
小女子无以为报	65
棋子	74
星级厕所	76
成功的冰凉	78
又到中秋	80
秘密	83
听说我是你的小蜜	85
公贺新禧	87
合伙人	89

第三辑 情感·童话

你曾等过的那个人	95
其实	97
从起点到终点	99
一杯茶的温度	101
你赢了,我也赢了	103
解救	105
爱在桌子下面	107

一则笑话	109
爱须懂得	111
空号码的那端	113
相逢屋檐下	115
桐花一样的女人	118
饮食爱情	120
第四辑 市井·微澜	
一路顺风	125
老人和女儿	127
邂逅	129
同学聚会	132
忍把玫瑰换猪肉	134
习惯	136
讨工钱	138
邻居	142
新来的销售经理	144
俺是乞丐俺怕谁	147
鸿运当头	150
可恶的饭局	152
别再来烦我	154
嗨,丽姐	156
后娘	158
玫瑰绢帕	160
老婆的 N 次聚会	163
隐私	165
经营美丽	167
第五辑 两性·战争	
门外的脚步声	171
配角	174
风情美姬	1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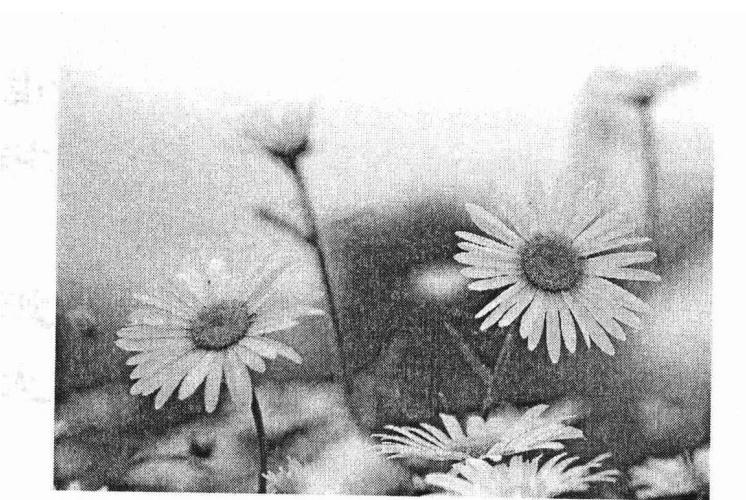
陌路新娘	178
转让丈夫	181
生死爱人	184
测验	187
预约抢劫	189
出走	193
约会	196
俺家有个野蛮老婆	198
冬眠	202
炫耀	206
般配	209
回头难聊	211

第六辑 故事·巧合

冒险爱好者俱乐部	215
女工宿舍的秘密	227
整容档案	237
请来的小偷	246
玫瑰绑架案	248
救助站里的陌生人	253
奖来的神秘之旅	257
请为我保留你的童贞	261
最后一滴血浆	267
疏影横斜水清浅——甘桂芬短篇小说印象	274
后记	276

第一輯

世相
·
烟火



别把我一个人丢下

老
相
烟
火

回过头来想想，那天的事是有先兆的。若不是他回来取孙子的接送卡，老伴连最后的一个眼神也不会留给他了。

半下午时候，停了两天的热水突然来了，老伴说趁着热水她想洗个澡。老李窝在沙发上看电视，其实他对电视没有瘾，可他总得找点事情做。下棋他也懂一点，只是招数太臭，小区树荫下下棋的看棋的人不少，都是退了休的老家伙，谁也不让着谁，全凭技术吃饭。一招不慎，批评声一大片。老头们经常争得脸红脖子粗，动了肝火，怪伤脑筋。这些老家伙可不在乎你退休前任过啥职务，刻薄起人来一点面子不留。修自行车的老赵在那一堆儿里最有市场，他一辈子没个正经工作，在路边支个摊子等人上门，没事时就抱个破棋盘琢磨，几十年下来，还真出息了。风水轮流转啊，听说他养的那俩小子现在都挺能耐，一个做生意发了财，每次来看老子带的东西足够开个杂货铺子；一个在大学里做教授，三天两头上电视做访谈节目的嘉宾，成了名人。老赵早不修车了，专业研究象棋，前几天在路边还有个家长领着孩子打算拜师学艺呢，他倒拿捏得像个大瓣蒜。老李也尝试过打麻将，可他先前当领导习惯了，办啥事都得前斟酌后思量，迟迟疑疑，犹犹豫豫，麻友们不喜欢他，嫌他不爽利。老伴也反对，他打麻将，出得多人得少，把钱丢在麻将桌上连个响儿都听不到，还不如丢在菜市场上给孩子们改善生活呢。

老李越来越像个不敢离开老伴的孩子，老伴不光是个伴儿，还是个主心骨，早上买啥菜，中午吃啥饭，晚上饦馒头还是包子，老家远门侄子娶媳妇到底给多少礼金，都得人家拿主意。孩子们不在家时，老伴喜欢斜着眼睛逗他玩，说你不听话，我

下回上街不带你。老李立马就乖了，比幼儿园里的小孙子还听话。人老不值钱喽，没有人再拿他当个局长看，他越来越没脾气，老伴说啥就是啥。好在老伴也护他，有时候在饭桌上吃着饭，孩子们说话抢白他，老伴可不瓢娃，像个护崽的老母鸡，嗓门立马就上去了：“你爸再怎么没出息，你们一个个吃你爸的住你爸的，看不上他，你们分门另过去！”

儿子媳妇蔫头耷脑哑了声。老李是离休老干部，工资高，医药费全报销，一家人都使着他一个人的医疗本。他自己能花几个钱？全家的吃喝拉撒，水费电费，都是从他的离休费里出，孩子们挣了钱一分也不用交。老伴七十多了，还像个老保姆伺候一家老小。儿子媳妇理亏，不敢言声。老李打心眼里佩服老伴，她嘴巴利，说话在理儿，他死心塌地愿意做人家的跟班。

正看电视呢。平时他不看，孩子们掌握着遥控器，人家看的都是年轻人，打扮得怪模怪样，衣不蔽体，在舞台上又蹦又跳，没个正经，唱的歌他也听不懂。半下午他们都上班去了，老李打开电视原本只是听个响，一下子看到这部老电影。他喜欢这些拍摄粗糙、表演生硬的画面，在这里，他好像找回了一点过去日子的记忆。

当年的电影都是这样的黑白片，电影院五分钱一张票，翻过来倒过去地看，电影的情节设置和人物对白他都烂熟于心。那时候很多人要看他的脸色，孩子们怕他，老伴敬着他。黑白片对他来说是个记号，就像他出门走道得记着哪儿有座楼哪儿拐个弯，省得找不到回家的路。这一看就忘了时间。直到老伴在卫生间里喊他该接孙子了，他忙抬头看钟，时间已经过了，赶紧披了外套出门，怕去得晚了孙子不依。幼儿园就在小区里，平时也是他接的多，反正退了休没有事情可做，老伴做饭，他接送孙子，儿子媳妇清静做甩手掌柜。走到楼下才想起忘了带接送卡。平时他很少忘，因为住在四楼，他这七十多岁的年纪，上下一回不容易，所以每次出门都要摸摸口袋，偏偏那天给忘了。

折回楼上，气喘吁吁打开房门，刚想缓口气，就听见老伴在卫生间里喊：“老李，老李！”声音很虚弱，他感到不对劲，急忙赶过去，看见老伴已经摔倒在卫生间地板上爬不起来了。

他想扶起她。可是老伴身形肥胖，又刚刚洗过澡，身体湿漉漉滑溜溜的，像一条刚刚出水的白胖的鱼。他拉不动。老伴平时就血压高，她不爱吃药，说是反正不耽误吃不耽误喝的，再糟蹋钱也是抓瞎。她这几天赶着拆洗被褥有些累着了，一洗澡，满屋子都是水汽，气压低，热，她的血压一下子上去了，头晕栽在地上。

老李慌了神，他拽不动老伴，哆哆嗦嗦拨 120，给人家说了家里的地址，求人家

赶快。

人家说 10 分钟内就派医生到，可这 10 分钟对他来说漫长得超过了半个世纪。他完全不知所措，慌慌张张给儿子给闺女打电话，他不会说话了，像找大人诉委屈的孩子，满心的委屈堵在嗓子眼，争先恐后地，不知道哪一句该先出来。他呜呜咽咽讲不清，孩子们在电话那头听着着急。

他回到老伴身边。还好，她还能说话，但是舌头硬，说不清楚。她躺在地上安慰他：“老李，没事，我没事。你别耽误了接亮亮。晚饭别忘了炒豆芽，小林爱吃。”亮亮是孙子。小林是他家儿媳妇，最喜欢婆婆生的绿豆芽，水灵灵鲜嫩嫩，比大街上买的好吃。

他听到楼下救护车的声音，赶紧打开房门，迎医生护士进来。他们每个人脸上都没有表情。他领他们来到卫生间，老伴呜呜啊啊地和医生说着，医生指挥护士们准备器械，开始抬人。老李扎煞着手不知如何是好，没有人理他，只有老伴眼睛看着他，哇啦哇啦，似乎在安慰他。老李心里非常恐慌，他感到自己被遗弃了，老伴不能够再保护他。

这时候，儿子来了，他是开着摩托车赶回来的。老李想跟着去，可医生的视线总是从他身上绕过去，当他是空气。他看着儿子，希望儿子能帮他向医生求情。儿子不看他，不理他，嫌他添乱，要他好好呆在家里。儿子和医生一起走了。他想自己真是没用了，所有人都忽视他。只有老伴怜惜他，现在老伴也被他们带走了。

天一下子塌了。老李一个人坐在沙发上，卫生间里弥漫的水汽铺展开来，还有医生护士抬人的杂沓的脚步声。过了一会儿，女儿女婿儿媳乱哄哄地来了又走了。女儿哭着去医院，女婿陪着女儿去了，儿媳去接亮亮，家里只剩下他一个。老伴刚才还在的，她胖乎乎的身影天天就在身边，唠唠叨叨，罗里罗嗦，忙东忙西。到处都是她，满屋子都是，一旦少了她，房子太空了。

儿媳接孙子回来了。儿媳在做饭，悄没声的。孙子不晓事，爬上他的膝盖，扯他的衣领。他一动不动，没有逗亮亮也懒得吵他。亮亮厌了，自己去玩机关枪，对着爷爷一通扫射。

晚上，女儿从医院回来了，说妈妈已经神志不清，医生说是脑出血，需要做手术清理淤血。

“清出来就能好？”

“说不准，医生说没准。妈七十多了，受这罪……妈最怕吃药打针，连降压药都不愿意吃，会愿意做这个手术？”

老李也不想让老伴受罪，可是不受罪能好吗？他不知道老伴若是清醒会做出什么样的决定。

闺女找了医院里的熟人，人家说已经没有开颅的价值了，做手术也是白受罪，医院里暂时保守治疗。

没有价值是什么意思？老李很着急。老伴在医院里呆了两天，他一个人窝在家里，像个追着自己尾巴的猫一样转来转去，没着没落。他很想去看，可是没有人肯带他去。儿子媳妇女儿女婿进进出出都神秘兮兮的，他们老是背着他似的，什么都懒得跟他说。老李快要给憋疯了，他一定要去，去看看他的老王。

他一个人走出门，找了出租车。好几年了，他还是第一次一个人坐车，以前都是老伴在前边，他跟着，老伴叫车，老伴付钱，他根本不用操心。现在没有老伴，他得自己坐车去看她。他记得在口袋里装了钱，战战兢兢下了楼，战战兢兢叫了车，他要去医院。

他不知道老伴在什么地方住，颤巍巍去问年轻漂亮的女护士。漂亮护士皱着眉头瞪他，不待见这个邋里邋遢的老头。

他陪着小心说清了自己的意思，护士问老伴的名字。

“老王，王秀贞。”

“嗯，急救病房，17床。”

他抖抖擞擞地进去了，看见老伴眼睛紧闭，花白的头发零乱地披在脸上，身躯松弛软弱，一动不动地躺着。闺女坐在床边嗑着瓜子看杂志。闺女从小娇养惯了，啥时候都忘不了她的零食。闺女的心思被杂志和瓜子占据了，没有看见他。他走到床边，拉着老伴的手，她的睫毛微微颤动了一下，没有其它反应。

闺女总算抬手了，吃了一惊，责怪他：“你咋来了！”人家嫌他添乱。

闺女给女婿打了电话，让女婿送他回家。他不走，咧嘴想哭。闺女瞪他，他只好忍住了。

“我自己会走。”他使性子。

“走丢了咋办？”闺女皱紧眉头，忍着脾气，脸上写着不高兴。

他不想走，他想陪着老伴，他想让老伴坐起来和闺女争辩，让自己留下来，让自己多呆一会儿。可是老伴无知无觉，一动不动地听任液体流进她的身体，她保护不了自己了。他想挨着老伴，像小孩子想贴着妈妈，像小狗儿想在大人的腿上蹭蹭。他喜欢这样的温存，可这些闺女是无法理解的，她只觉得自己已经够麻烦了，不想

要父亲再给她增加更多，她要赶他走。

病房里充溢着消毒液的味道，到处是冷冰冰的白色，没有人顾念这个古稀老人的依恋和恐慌，没有人知道失去了老伴的他是多么孤独多么无助，他们只把他当作一个糊里糊涂制造麻烦的老头。

他被女婿送走了。他像被押解回家的犯人，被大人抓到的离家出走的小孩。他彻底泄了气。

他在老伴的治疗方案上没有发言权。他想也许会有希望的，医生说脑子里有淤血，要是把淤血及时清除了，老伴没准是有希望的。可是闺女的熟人说这样的手术成功率很低，就算手术成功，老伴已经七十多了，怕身体吃不消，很难康复的。

希望小并不是没有希望，总不能就这样眼睁睁看着她走了呀！无论如何，他要老伴活着，他要她和他作伴。但是没有人听他的意见，一切都是孩子们作主，他被撂在一边。

两天后老伴走了，从抬进医院到推进太平间，她再也没有醒来，她在医院里越治越重，终于连最后一丝生息也被连根拔掉了。

站在殡仪馆的悼念厅里，老李接受了太多熟悉和不熟悉者的安慰。他不需要任何人的安慰，他只要他的老王活着。她会替自己料理一切，他什么心都不用操。以前出席的所有仪式典礼，都是她安排他穿什么衣服说什么话，他跟在老伴后面就可以了。现在没了老伴，没有人告诉他该怎么做。

不错，闺女会照顾他，可她对父亲的照顾是潦草的，她顾不了那么多，她得先照顾好自己。她脸上化着精致的淡妆，举止得体地和参加追悼会的领导敷衍着。

老李迟钝地在闺女的指挥下和这个人那个人握手，接受人家的慰问。他看得出来，闺女嫌他笨，怪他不体面，丢了人。是，他笨，可是他不在乎。没了老伴，再也没有了，他只记得这一件事。

从火葬场回来，他的背一下子驼了。他无法接受这一切，闺女在家陪了他几天，可人家终究得上班。星期天，儿媳想把婆婆的东西收拾一下送回乡下老家去，反正都是破衣烂衫，没用的东西。他不同意，大发脾气，要赶儿子媳妇走。儿子媳妇瞪大眼睛吃惊地看着暴怒的他，当他是怪物，皱着眉头忍耐他。

他想老伴。老伴比他大了两岁，是从小在家订的亲。当年为啥去当兵，他也说不清楚，大概是因为别人说部队上能吃饱饭。他在部队上干了几年就解放了，他人机灵，又识得几个字，在部队提了职。家里老人着急，一心想要抱孙子，催着老伴随

了军。孩子们是老伴到了部队以后生的。又过了好多年，他转业回来，安排到商业局做局长。那时候商业局多风光，买什么东西都得托后门找他。他每天挺胸腆肚地进进出出。老伴认不了几个字，在扫盲班上过几天学，跟他回来后在商业局下属的一个单位里挂了个名，其实没啥具体事，还是以做家务为主。好歹到 50 岁退休了，算是个公家人，有个单位领退休金报销医药费。

刚退下来那几年，他利用残余的人脉资源帮一家私人公司做了几年生意。那些年干啥生意都赚钱，他也分到不少红利。后来身体不太好，老面子也消耗殆尽，他才彻底退且休了。

孩子们没啥大出息，被他安排在商业系统，现在单位效益都不好。闺女从小娇养，先是在部队入伍，后来到一个公司当会计，那年月会计是轻巧活，接触领导多，可是她并不上进。好在女婿不错，由着她。两个人没啥积蓄，吃干花净，能从娘家划拉几个最好。儿子媳妇都长得漂亮，一对干净爽利的主，没吃过苦，惯会享福，三十好几才要孩子。以前有老伴伺候着，一天三顿在家里吃，亮亮也不用他们管。

老伴才走了这些天，儿子媳妇就受不了了。虽然每天还是老李提着篮子割肉买菜，家里的开支也是他出，可他们到底得自己动手。儿子媳妇整天木着一张脸，好像谁欠了他们似的。孙子也不省心，上窜下跳根本不听招呼。

“找个保姆吧。”闺女先提出来的。她心疼自己爹，也因为弟媳妇那难看的脸色。反正爹的离休费够用。

第一个保姆是儿媳领来的。是儿媳同事老家的亲戚。虽说拐了好多道弯，总算知道根底，放心，不至于引狼入室，把家给偷了。一个十六七的丫头，啥也不会，在农村呆烦了，想进城玩。爹妈托亲戚介绍找个事，正巧老李家要人，就过来了。一个星期下来，谁都受不了了。这丫头大概以为到这儿还是走亲戚，来了就是做客的，每天八九点钟才起床，头不梳脸不洗，先开电视，老李喊她买菜，她还恋恋不舍不愿丢下遥控器。这保姆一个星期住下来，都是老李一家在伺候她。

第二个是闺女请家政公司介绍的。一个五六十岁的老太太。看上去干净利索，听说以前做过好多家，带孩子，做家务，伺候老人，没有干不了的。一试，果然不错。到处拾掇得干干净净，做的饭菜也合口，抽空把亮亮换季的棉衣给拆洗得干干净净，边做活还边陪着老李唠唠家常。儿子媳妇女儿女婿加上老李都挺喜欢。可是一个月后，人家不干了，嫌他们家活多。老李慌了，表示愿意给人家加钱，以前说是五百，再加一百。儿媳不同意，她单位效益不好，一个月才六七百块钱，可是她是

正经受过教育的，总不成一个保姆拿的钱和她一样多，莫非她的能力才顶了个保姆？那她多没有面子。

“要不，我辞职做保姆算了。”儿媳妇赌着气。

老李心里话，你若真的当保姆，还真是做不好呢。可老李不敢说，反正儿子是听媳妇的。闺女出了门，不好对娘家的事插嘴太多。

那位老太太倒是爽快，结了工钱，一句话没说，头也不回就走了。

没有保姆总归不行。才几天，家里就乱得一团糟。儿子媳妇的脸一个比一个拉得长。

第三个是老李自己从劳务市场找来的。他心里没有底，一个人到劳务市场上转悠，马路牙子上那些男男女女都眼巴巴地盯着他，盼着被他选中了。他心里慌慌地，低头拐进路边的一家劳务经纪公司。

“有呢，啥样的都有。”接待他的女人热情得很，惟恐他跑了似的。

“一个月一千块，干啥都中。”那女人活像拉皮条的，暧昧地上上下下打量他，顺手抓过来一大把女人的照片，一个个丰乳肥臀，穿的衣服也少，让老李的眼睛不知道该放哪里好。那女人继续推荐说：“不光是干家务，做啥都行。”

老李听明白了，他脸涨得通红，惟恐给熟人看见了，解释不清。一辈子清白，临老了可别给人戳脊梁骨，他慌里慌张逃了出来。

老李很泄气，恨自己没出息，连找个保姆都不会？

他又回到马路市场，一个三四十岁的女人迎了上来，神情怯怯地招呼道：“大叔，您是要找个干活的吧？”声音里带着乡下的泥土气，但在老李听来却觉得亲切。他自小在乡下长大，老家来了人，他总要拉着人家多说会儿闲话，不像儿子媳妇那样嫌弃农村人。

她叫丽娥，当天就带着行李跟老李回家了。

丽娥学得挺快，一个星期后就能够熟练操作家里的所有电器，也渐渐了解一家人的口味。她手脚勤快麻利，家里总算又恢复了以前的干净整齐。

这一回，儿子媳妇都没好意思过份挑毛病。保姆走了，还是得他们自己受累。一个多月过去了，一家人相安无事。

丽娥很喜欢这种悠闲清净的城市生活。她在乡下有家，可她不愿意向别人提起。她看不上自己的老公，他懒，赚不到钱，他死活不肯出去打工，只好她出去。她能干啥？没有技术，也没有能到饭店里端盘子的年龄和相貌。她看过很多招工广

告，人家都要求 18 到 22 岁。她 18 岁时正在娘家等待媒人上门，对未来的幸福生活满怀憧憬和期待，22 岁时已经是孩子妈妈，每天在丈夫的呵斥声中操持家务，偶尔站在门口一边看过路的一边奶孩子。她没有停止对城市的向往，当她看到村里进城打工的女孩子回乡时炫耀她们漂亮的衣服，看到她们描眉画眼，听着她们夹着乡音的城里话时，她很委屈，感到自己亏了。终于在又一次因为捉襟见肘的日子和丈夫大吵一通后，她负气走了。临出门时候，她是有畏惧的——对未知的恐惧。但是这恐惧里有期待，有不甘心，有希望。她要趁着自己还未老，努力挣扎一把，去寻找她渴望的崭新生活。

还不错，她刚进城就遇到了老李，总算安定下来了。

毕竟是妈妈，她放不下家里的孩子。电话里婆婆告诉她，儿子还是不听话，像他爹不争气，上学隔三岔五的，她寄回家的钱大多给老公拿出去打麻将输掉了。她恨老公，又念儿子，她把省下来的钱买成东西寄给儿子。儿子很喜欢她买的衣服，穿脏了还舍不得脱，说是城里买的衣服在村子里显得很时尚。

背人的时候，她顾影自怜，感叹自己命不好。要是自己也生在城里，像老李的闺女或者媳妇。她们从来不用为吃穿发愁，按月领工资，买衣服买化妆品，一小瓶一小瓶的，动不动几十几百，她们一点都不心疼钱。不幸因为对比而放大，眼前这种可以触摸但无法得到的幸福像切开的洋葱一样刺激着她的泪腺。

除了做家务，她就是看电视，电视教给她很多。这天，她站在客厅的入口，即将跨越门槛时，慢慢地侧身，低低地喊了一声：“叔！”从肩膀上斜斜地飞过来一个眼风。这是丽娥刚刚从电视上学来的本事。电视上说女人别浪费了自己的美貌，应当使尽手腕，让男人拿钱来给她使，否则人老珠黄，老了也是白老了。当然这需要技巧，她不能硬从男人口袋里掏钱出来，她要使出一些手腕。她没有别的施展的舞台，只有把心思都用在这个丧偶的老头身上，费尽心机哄他多拿出一点来贴补自己。

老李的心脏在她的眼风中活泼地跳动着，脉搏加快了。那眼神是含娇带嗔的，是女人味十足的。他拿丽娥和老伴比，老伴也年轻过娇嗔过，老伴的娇嗔和丽娥相似，但不完全相同，相似中有着细小的差异。他没有更多的事情需要做，有足够的时问去品味和揣摩其中的差异。他因为丽娥的到来面色红润起来。在丽娥面前，他是被当作一个男人看待的，而不仅仅是雇主或者老而无用的长辈。

他看得出，丽娥的讨好里有企图。她的撒娇、发嗔、佯怒，还有肩膀上飞来的媚

眼,都是为了多从他口袋里得到一点工资之外的小费。他不可能给她太多,不过是他的离休费刨除一家人吃喝消耗之后的节余。他有意在给她的菜金里多出一点余量,在街边的小店里给她买一点女人家喜欢的小玩意儿,当她在地摊上给儿子买迷彩服或者冒牌的耐克球鞋时替她付了帐。他是过惯了俭省日子的,虽说一次不过几块几十块钱的开支,多少还是有些心疼。可是只要她那么温言软语地一声:“叔,您对我真好!”就把他所有的不愉快都抵消了。

他不反对她的诱惑。他喜欢有个女人把自己看作还有正常欲望的男人,他愿意以一点小钱做代价哄她使出狐媚子的表情手段来。城里的好日子撑饱了她的身体,白皙了她的皮肤。天热了,单薄的棉绸裙包裹着她健康的身体,她有意在他面前走来走去,显摆她圆滚滚的腰身,肉乎乎的胳膊腿。她比老伴年轻时胖些,老伴是老了之后才胖的。老伴胖得虚,丽娥的胖是瓷实的,饱满圆涨,紧绷绷的,仿佛要撑破了皮肤。他看着她,好像回到了许多年前的黑白电影时代,那时候有不少女人在他面前卖弄过类似的风情。

这天下午,电话响了,麻友们找他:“老李,快来,三缺一。”他已经很久没有和他们玩了,不知他们怎么突然想起了他。

麻友们是从两人相跟着上街买菜的亲昵里看出苗头的,关于他们的闲话填补着麻友们手忙时嘴上的空虚。哼!老李有桃花运呢!瞧那个小保姆,一副狐狸精相。他们整天呆在一块,能没有点什么?说来也是,老李头这段时间精神多了,衣服干净了,背也直了。听说有人看见,保姆买男孩子的衣服也是老李出的钱呐。

“真的?”听的人瞪大了眼睛。

“老王才走几天,他就耐不住了?老王待他多好!”这样生气的多是和老伴约莫年纪的女人。她们最恨花心的男人,死了老伴也不行。

大家觉得还是当面验证一下好。于是电话打过去,老李踟躇着,老伴在世时是不许他打牌的。

“叔,玩一会儿吧。天天关在家里,多没意思!”丽娥的建议起了作用。

他们去了。老李走在前边,丽娥跟在后边,手里拿着他的水杯。

老李打牌还是老毛病,犹犹豫豫,迟迟疑疑。老伙计们急了,吵他。老李让丽娥替他,丽娥忸怩着不肯。

“输了算我的,赢了算你的。”老李很豪气地大包大揽,丽娥这才坐了。

一上场,果然不同,白胖的手指机巧灵活,脑子也好使,劈劈啪啪,一帮子老头